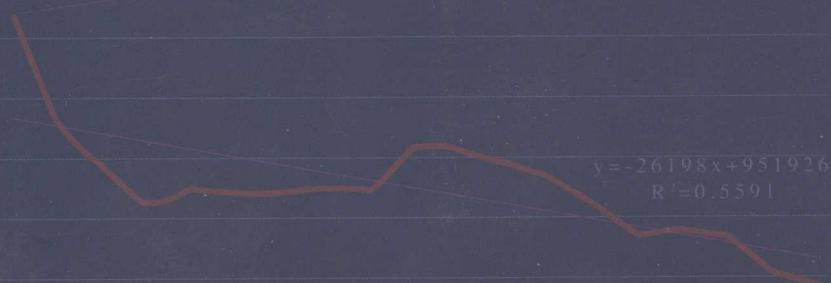


中国转型期 腐败问题实证研究

An Empirical Study on Corruption
in Transitional China

孟庆莉 著



中国方正出版社

013070905

D924.393.4

13

中国转型期腐败问题实证研究

An Empirical Study on Corruption in Transitional China

孟庆莉 著



D924.393.4

13

北航

C1680085

中国方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转型期腐败问题实证研究 / 孟庆莉著. —北京：中国方正出版社，2012.11

ISBN 978-7-80216-912-8

I. ①中… II. ①孟… III. ①职务犯罪—研究—中国
IV. ①D924.30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255777号

中国转型期腐败问题实证研究

孟庆莉 著

责任编辑：安乐明

责任校对：张 蓉

责任印制：李 华

出版发行：中国方正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甲2号 邮编：100053)

发行部：(010) 66560935 门市部：(010) 66562733

编辑部：(010) 59594610 出版部：(010) 59594625

邮购部：(010) 66560933

网址：www.FZpress.com.cn

责编E-mail：anleming@126.com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盛兰兄弟印刷装订有限公司

开 本：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12

字 数：145千字

版 次：2013年8月第1版 2013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ISBN 978-7-80216-912-8

定价：28.00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退换)

序

呈现在各位读者和专家面前的是一本有关中国转型期腐败问题实证研究的专著。本书是孟庆莉博士基于她在美国北卡罗莱那大学（夏洛特）所获公共政策学博士论文——*On Corruption-Related Crimes in Transitional China—A Panel Data Analysis from Criminological and other Multi-Disciplinary Perspectives* 的研究工作而写成的，是一本少有的高水平的腐败问题实证研究的力作。

最初结识孟庆莉博士，是大约两年前的一个偶然的机会。有一天下午，经学院一位同事的介绍，我们在我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的办公室（那时我还在清华任教）见面。首次见面，她就向我介绍起了她的博士论文研究工作，当时只有一个简报文件（PPT）。前后见面不过半个小时，但她的论文研究工作却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至今还能清晰记起的印象有两个：一是，实证研究的数据工作量极大；二是，她在

中国转型期腐败问题实证研究

数据处理上有很多奇思妙想，例如，用腐败大要案数占当期腐败案件总数之比来测量腐败程度。众所周知，使用腐败案件数据来测量腐败程度必然由于“腐败犯罪黑数”的存在而带来系统误差。在中国，由于各种复杂的原因，这种问题可能更加严重。但是，使用大要案占比来测量腐败程度，在逻辑上肯定比直接使用腐败案件总数更加接近于真实情况。我从事腐败问题特别是中国腐败和反腐败问题研究已有十年时间，却从来没有想到过如此处理数据的方法。当时，就觉得孟庆莉博士有着很高的研究天赋，同时又十分热爱学术研究工作。她所擅长的实证研究方法正是中国所缺乏的。由于研究领域的一致以及对于研究的共同爱好，双方都表示了强烈的开展长期合作的愿望。随后，我还在清华大学廉政与治理研究中心内组织了一个小范围的学术报告会，邀请孟庆莉博士结合其博士论文研究体会，介绍腐败问题的实证研究方法。那次活动也给参加的各位老师、研究生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没想到仅两年之后，孟庆莉博士的这本专著就同广大的读者见面了，而我自己还很荣幸地参与了本书的出版过程。这真是中国廉政研究领域的一件盛事。通过参与书稿的审校工作，我认真地通读了全书，在不少关键的地方，还反复比较、思考。可以说，首次对全书有了一个全面的把握。认为本书在以下三个方面显得最为宝贵。

第一，可以作为腐败问题实证研究方法方面的一本教科书。基于十年的腐败和反腐败问题研究之经验，我个人觉得，最主要的腐败问题研究方法是实证研究、制度研究和案例研

究这三大方法。我个人也都有一定的研究运用。但最近几年来，相比而言，我更多使用的是制度研究和案例研究的方法，并认为制度研究方法可以精细地解释腐败行为的原因，在如何预防腐败方面可给出丰富的、明确的政策建议；反之，则认为实证研究费时费工，而能够提供的政策含义却十分有限。但在全面了解了孟庆莉博士的专著之后，再次改变了我对实证研究的看法，也折射了我以前所使用的实证研究方法的简单和粗糙。孟庆莉博士在本书中所使用的实证研究方法可以说达到了一个很高的专业水准。

本书采用犯罪学中经典的三个层面（结构层面、制度层面和个体层面）的理论，运用多学科的理论框架分析转型期中国的腐败问题，并由此提出了研究的问题和假设。本书从描述性研究的角度，对不同时期不同腐败的表现形式和程度进行系统性描述，同时，从探索性研究的角度，对腐败进行统计上的测量，最后，通过建立因果模型加以验证并分析。从统计分析方法角度来看，本书将时间序列分析法、文本分析法、因子分析法、多元回归分析法等社会科学方法应用于廉政研究领域。所有这些努力，最终使本书成为廉政领域实证研究的一个标杆（benchmark）。通过阅读本书，我想多数读者也都会和我有同样的深刻感受，即：实证研究方法在知识的发展和生产方面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在廉政领域也同样适用。

第二，本专著中使用了丰富的数据处理方法，可给后来的研究者以极大的启示。中国转型期腐败犯罪数据说简单也

中国转型期腐败问题实证研究

很简单，不就是每年检察院统计年鉴上发布的那些腐败犯罪数据吗？有什么可复杂的呢？基于这些数据能做出什么有价值的研究吗？这正是体现孟庆莉博士专著贡献的一个主要方面。她在三个主要维度上所做出的努力，大大地拓展了人们的视野。第一个维度是纵向维度，或时间序列分析，这当然就是转型期 30 年的历史分析。30 年来，腐败犯罪数据是如何变化的？腐败行为随时间不同而演变的规律或许很多人都知道，即使是普通大众也有所感知，但中国腐败问题到底是如何演变的，有怎样的阶段特征？只有严谨的时间序列分析才能得知。第二个维度是横向维度，即按省域进行分解分析。孟庆莉博士不是统一处理全国的加总数据，而是把这些腐败犯罪数据按照中国内地的 31 个省份进行横向展开。可能在不少人看来，由于中国是一个单一制的国家，虽然地区间有一定的甚至较大的发展差异，但腐败却可能是高度同质的。结果是不是这样的呢？如果不是，又该如何予以解释？第三个维度是腐败犯罪类型维度。孟庆莉博士充分利用统计年鉴上发布的数据，把中国腐败犯罪数据划分为：贪污贿赂案件、县处级以上官员腐败案件、司法系统腐败案件、官员渎职案件，由此，也展示出了中国转型期腐败现象动态演变的多个层面。

第三，本专著提出了一些重要的、有待以后深入细致予以研究的新问题。毫无疑问，本专著已经在积累腐败和反腐败知识方面做出了重要的贡献，例如，深化了人们对于中国转型期腐败问题的多面性、动态性和复杂性的认识与理解，

中国政府的反腐败努力并非像大多数人所想象的那样可以全部予以否定或肯定那么简单，首次通过实证方法验证了缘起于亨廷顿的现代化腐败假说，对于犯罪学中经典的三个层面理论也是一次难得的验证等。但作为探索性的、开拓性的研究力作，衍生出很多新的研究问题或许是本书更大的价值之所在。在这些有重要潜在研究价值的新问题中，最为突出的是这样一些问题：研究数据表明，中国不同地区间的腐败甚至一些地区在每类腐败问题上都有差异，在单一制下，这似乎是不可能发生的情况，这些差异该如何解释？对不同类型腐败，政府在执法力度上存在着差异，为什么会是这样？这些差异是合理的吗？腐败在不同领域出现的时间及发展蔓延的特点是不同的，有没有什么规律？对于腐败治理有怎样的启示？

这些问题将激发后续的研究。如果这些新问题能得以研究，无疑将大大地拓展有关中国腐败和反腐败的知识空间。当然，除了上述三个方面，本专著的贡献还有不少，包括腐败研究文献的回顾与综述，基于实证研究所提出了一些重要的政策建议等。

过去 30 年的实践表明，中国的反腐败问题具有复杂性和艰巨性。中国政府和社会要想战胜腐败挑战确乎也不容易。作为一个较长时间从事腐败问题研究的学者，试图影响官方的反腐败政策，帮助我们的国家最终战胜腐败、实现廉洁，毫无疑问是我个人最高的责任和终极性的目标。但能否成功影响政策制定者，并不是研究者一个方面所能做到的。而研

中国转型期腐败问题实证研究

究者可以做到，也应该做好，更是研究者的安身立命之本，那就是要把研究工作做好。

中国在过去的短短十余年时间，设立廉政研究机构的大学已增加到近百所。如果单从规模来看，恐怕当今世界的任何国家都难以与我们比肩。但要是从研究的质量和水平来看，特别是从平均或总体水平看，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实证研究方法的普及和广泛使用，将是一个重要的途径。希望在孟庆莉博士这本专著的激励和启发下，将有更多的学者和研究生能加入到廉政领域的实证研究行列，将有更多的高质量的实证研究成果不断涌现，从而为发展廉政领域的知识、理论乃至学科体系，做出应有的贡献。

任建明

2013年元月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目 录

第一章 概述和问题综述 001

- 1.1 概述 / 001
- 1.2 问题综述：中国的腐败问题 / 003
- 1.3 各章节内容概要 / 008

第二章 文献综述及研究问题与假设 009

- 2.1 腐败及其操作型定义 / 009
- 2.2 中国的腐败 / 013
- 2.3 腐败的原因和后果 / 017
- 2.4 国家清廉指数 (CPI) / 024
- 2.5 研究问题与假设 / 026

第三章 中国转型期腐败增加的原因 ——理论性分析 029

- 3.1 结构层面 / 030
- 3.2 制度层面 / 036
- 3.3 个体层面 / 047

第四章 中国的反腐败制度性安排 051

- 4.1 中国的反腐败机构 / 051
- 4.2 中国的反腐败行动 / 058

第五章 研究设计和方法 062

- 5.1 分析单元 / 062
- 5.2 数据 / 063
- 5.3 变量的测量 / 064

中国转型期腐败问题实证研究

- 5.4 因果机制 / 068
- 5.5 自变量 / 070
- 5.6 控制变量 / 072
- 5.7 分析方法 / 072
- 5.8 意义 / 076

第六章 中国腐败的表现形式 078

- 6.1 第一阶段（1980—1988） / 080
- 6.2 第二阶段（1989—1997） / 086
- 6.3 第三阶段（1998—2007 或 2009） / 095
- 6.4 定量分析 / 097
- 6.5 大案增多 / 104
- 6.6 执行效果 / 107

第七章 腐败决定因素的统计分析 115

- 7.1 因子分析 / 115
- 7.2 回归分析 / 118
- 7.3 因子数值 / 125
- 7.4 因子回归分析统计结果 / 126
- 7.5 小结 / 129

第八章 讨论、结论及政策建议 131

- 8.1 基于数据的结论分析及相关建议 / 131
- 8.2 基于理论的分析 / 134
- 8.3 此项研究的贡献成果 / 147
- 8.4 不足之处和进一步研究 / 149

参考文献 153

后记 173

图

- 2001—2006年纳入调查国家的
增长趋势 /001
- 2003—2006年对腐败的感知
指数 /002
- 1980—2006年中央和地方政府财政收支 /003
- 1980—2006年预算内收入和预算外收入 /004
- 因果模型：腐败 /005
- 多变量路径图，One—Common 因子模型 /006
- 八变量、Two—Common 因子模型路径图
——正交情况 /007
- 八变量、Two—Common 因子模型路径图
——斜交情况 /008
- 1987—1997年立案调查的贪污案件数 /009
- 大要案在立案调查贪污案件中
所占的比率 (1988—1997) /010
- 1987—1997年的行贿受贿案件 /011
- 立案调查的贪污案件与行贿受贿案件的比较
(1987—2007) /012
- 立案调查的挪用公款案件数量
(1989—1997) /013

图 14 1988—1997 年立案调查的官员
渎职案件数和人数 /095

图 15 立案调查的司法人员数量 (1990—2006) /099

图 16 立案调查的省部级以上腐败官员的数量
(1990—2009) /101

图 17 立案调查的厅局级以上腐败官员的数量
(1990—2008) /101

图 18 立案调查的县处级以上腐败官员的数量
(1990—2008) /102

图 19 立案调查的县处级以上腐败官员的数量占立案
调查的涉及腐败问题的所有官员的比例
(1990—2009) /103

图 20 立案调查的腐败案件的数量 (1998—2007) /103

图 21 立案调查的腐败大要案与所有立案调查
腐败案件的比例 (1998—2007) /105

图 22 立案调查的渎职罪腐败犯罪案件或官员的数量
(1998—2007) /106

图 23 立案调查的巨额财产来源不明腐败案件的数量
(1998—2007) /107

图 24 不同形式腐败的执法效果 (1998—2007) /109

图 25 1988—2007 年立案调查贪污贿赂案件数量
在 31 个省市自治区间的差异 /121

图 26 1988—2007 年立案调查县处级以上官员数量
在 31 个省市自治区间的差异 /122

- 图 27 1988—2007 年立案调查司法部门人员数量
在 31 个省市自治区间的差异 /123
- 图 28 1988—2007 年立案调查官员渎职案件数量
在 31 个省市自治区间的差异 /124
- 图 29 腐败三角关系 /136
- 图 30 中国各地腐败类型的差异（1988—2007）/138
- 图 31 公民的反腐信访 /142
- 图 32 腐败的权力定律 /144
- 图 33 中国各地除贪污行贿受贿类型以外，各种腐败
类型的差异（1988—2007）/145
- 图 34 腐败成本尺度 /147
- 图 35 “腐败婚礼蛋糕”：官员等级差异 /148
- 图 36 “腐败婚礼蛋糕”：腐败形式之间的差异 /148

表

- 表 1 不同阶段执法比例与立案调查案件之间的相关系数 (1988—1997, 1998—2007, 1988—2007)/112
- 表 2 腐败决定因素相关性矩阵 /116
- 表 3 第一个双主成分相关性矩阵 /117
- 表 4 旋转成分矩阵 /118
- 表 5 第一组回归模型的统计结果 /119
- 表 6 第二组回归模型的统计结果 /120
- 表 7 第二组回归模型 / 因子回归统计结果 /127

史氏著《中国反腐败》(China's Anti-corruption)指出, 腐败现象在中国已相当普遍, 已经损害了中国的经济和社会稳定, 损害公共财产安全, 为腐败提供了温床。

第一章 概述和问题综述

1.1 概 述

对于腐败问题的研究, 自 20 世纪 90 年代期间开始成为国际学术前沿讨论热点议题。这一时期, 在金融出版物及其他领域媒体报道中, 所提到的有关腐败的文章急剧增加 (Leiken, 1997; Glynn, Kobrin, and Naim, 1997)。

据世界银行机构最新的报告 (WBI), 使用 2001—2002 年经济数据^[1], 以当时 30 万亿美元的经济总量来估计, 每年约有 1 万亿美元用来进行贿赂。该估计既包括发达国家, 也包括发展中国家。这个估计数额还不包括贪污公款或盗窃公共财产, 也不包括其他形式的腐败, 尽管贪污和其他形式的腐败在许多国家是非常严重的。从全球范围的角度来评估各种不同形式腐败的程度是极为困难的。事实上, 可量化计算的腐败成本总是低于实际的水平, 永远都只是实际腐败损失总量中的一个部分。

腐败远不只是发展中国家所独有的问题, 而是全球正在面临的一个巨大挑战。腐败是一种渗透性极强的现象, 越来越多地为不同意识形态的国家所关注——共产主义国家 (如中国) 和非共产主义国家, 不同经济条件的国家——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从社会总体发展的角度来看, 腐败产生很大

[1] <http://web.worldbank.org/WBSITE/EXTERNAL/NEWS/0,,contentMDK:20190187~menuPK: 34457~pagePK:34370~piPK:34424~theSitePK:4607,00.html>

的危害作用 (Stapenhurst and Sedigh, 1999)。腐败是一种社会历史现象，已成为全球的公共问题。国际上越来越多的国家都积极参与反腐败运动。中国政府坚定不移地打击腐败，竭力控制腐败发展蔓延的势头。1995 年，全球只有 41 个国家纳入透明国际的国家清廉 (CP1) 指数调查，而到了 2009 年，纳入国家达到 180 个之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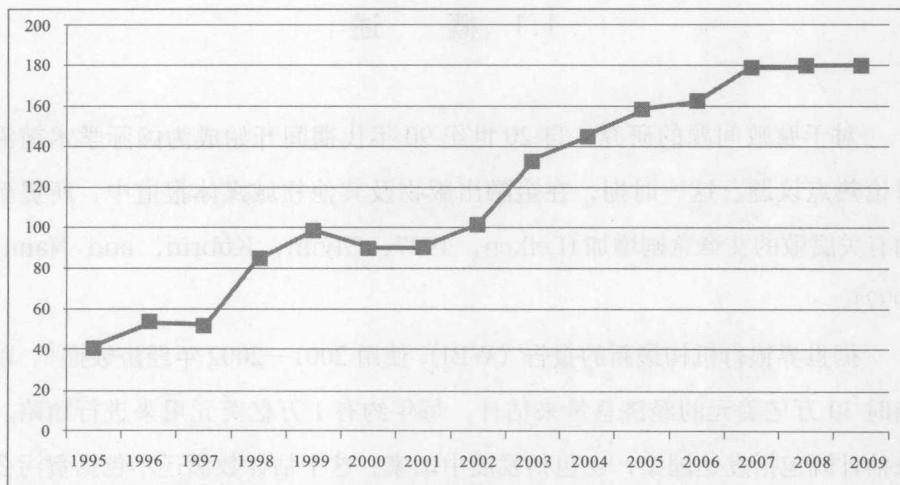


图 1 纳入透明国际国家清廉指数调查国家的增长趋势
(资料来源：透明国际 1995—2009 年全球腐败调查报告)

总体来讲，透明国际将不同国家按腐败程度分为三个层次。高度腐败国家和地区，主要包括东南亚国家、中东国家、一些非洲国家和拉丁美洲国家。中度腐败国家和地区，主要包括一些发达国家如德国、美国、奥地利、法国、比利时、日本以及南非。低度腐败 / (清廉) 国家和地区，主要包括一些发达国家如新加坡、新西兰、丹麦、芬兰、瑞典、荷兰、挪威、英国^[1]。从总体上来说，清廉国家普遍显示出强有效的法制附着力，良好的监督机制，以及“优秀的公民素质” (Rose-Ackerman, 2002; Treisman, 2006)。

[1] 透明国际，2008。